

揭阳市第二批市级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范围

关于成立揭阳市 1997 年春运工作

领导小组的通知

揭府办 [1997] 2 号

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，市府直属有关单位：

为加强对 1997 年春运工作的领导，切实组织好春运期间民工的有序流动，市人民政府决定成立揭阳市 1997 年春运工作领导小组。领导小组由戎铁文同志任组长，卢奇发（市政府）、林应忠（市交委）同志任副组长，陈瑞周（市公安局）、杨礼谦（市劳动局）、黄炳辉（市民政局）、许锦葵（市物价局）、陈汉钦（市交委）、杨华堡（市公路局）、郑慈察（市铁路局）同志为成员。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交委，负责春运日常工作，办公室主任由陈汉钦同志兼任。

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要相应成立春运工作领导小组机构，并于 1997 年 1 月 17 日前将春运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，以及春运值班室的联络电话报市交委（联系电话：8726601，传真号：8726615）。

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一九九七年一月十日